

证券代码：300187

证券简称：永清环保

公告编号：2017-063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永清环保；证券代码：300187）自2017年10月9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公告》（2017-058）、《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购买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2017-060）。

经与有关各方沟通和论证，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10月23日（星期一）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前期筹划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停牌时间计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时间，即自2017年10月9日起，连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若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者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如有）将于停牌后1个月内恢复交易；若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申请复牌；公司承诺自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如有）复牌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21 日